竞争性磋商-服务

天津市河北区扶轮幼儿园物业服务项目

采 购 文 件

(项目编号: JYS-2024-TJDL-ZF009)



天津金友森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024.11

目 录

| 第一部分 | 磋商邀请函 |
|-------|-------------|
| 第二部分 | 磋商项目要求 5 - |
| 项目需求书 | 号 11 - |
| 第三部分 | 供应商须知 11 - |
| 第四部分 | 合同草案 24 - |
| 第五部分 | 响应文件格式 26 - |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受天津市河北区扶轮幼儿园委托,天津金友森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将以竞争性磋商方式,对天津市河北区扶轮幼儿园物业服务项目实施政府采购。现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项目名称和编号

- (一)项目名称:天津市河北区扶轮幼儿园物业服务项目
- (二)项目编号: JYS-2024-TJDL-ZF009

二、项目内容

天津市河北区扶轮幼儿园物业服务项目,服务期为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的服务期(具体情况以合同为准)。本项目所属行业:物业管理。

三、项目预算

27万元 (人民币)

四、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一)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磋商当日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一个小时之内"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
- (二)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采购。
- (三)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 【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 (四)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注:小微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以上政策不重复享受。

★五、供应商资格要求(实质性要求)

- (一)供应商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提供以下材料:
- 1. 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扫描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
- 2. 财务状况报告等相关材料:
- A. 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3 年度财务报告扫描件。
- B.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书面声明。
- 注: A、B两项提供任意一项均可。
-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书面声明。
- 4.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截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5. 提交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
- (二)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
- (三)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六、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间、方式:

- 1. 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 **北京时间 2024 年 11 月 4 日至 11 月 11 日**,每日上午 9:00--11: 30,下午 14:00-16:30(法定节假日除外)。
 - 2.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方式: 网上获取。

网上获取文件办理流程: (1) 供应商须注明天津市河北区扶轮幼儿园物业服务项目(项目编号 JYS-2024-TJDL-ZF009)及供应商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采购文件费缴纳凭证、磋商文件领取表发送至 tjjinyousen@163.com,并致电 022-87201285、186224626757 获取磋商文件。未获取磋商文件不具备本项目的磋商资格。

- 3. 采购文件的售价: 采购文件每套售价为 400 元/本。
- 七、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及地点
- 1. 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北京时间 2024 年 11 月 15 日上午 9:00
- 2.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北京时间 2024 年 11 月 15 日上午 9:00
- 3. 响应文件开启地点: 天津市东丽区香港花园创鑫智库产业园区三层会议室
- 八、项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1. 联系人: 吴老师
- 2. 联系方式: 022-87201285、18622462675
- 九、采购人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 1. 采购人名称: 天津市河北区扶轮幼儿园

- 2. 采购人地址: 天津市河北区中山北路1号(宁园内)
- 3. 采购人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蔡志成, 18526380167
- 十、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 1.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天津金友森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 2.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 天津市滨海新区开发区四大街天大科技园 A2 栋三层
- 3.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022-87201285、18622462675
- 4. 采购代理机构汇款银行及账号:
- 名 称:天津金友森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梅江支行

帐 号: 122910847910101

十一、质疑方式

(一)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五.询问与质疑"的相关规定,以书面原件形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提出质疑,否则不予受理。

采购人质疑受理:

- 1. 联系部门: 天津市河北区扶轮幼儿园
- 2. 联系地址: 天津市河北区中山北路1号(宁园内)
- 3. 联系人: 蔡志成
- 4. 联系方式: 18526380167
- (二)供应商对质疑答复不满意的,或者采购人、天津金友森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同级财政部门提出投诉,逾期不予受理。
 - 十二、公告期限: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第二部分 磋商项目要求

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规定的供应商,均可参加磋商。提供的服务及涉及的物品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技术标准。

- 一、技术要求
- (一) 具体需求详见本部分项目需求书。
- ★ (二)供应商须承诺所提供的服务、人员、设备及耗材等均符合相关强制性规定。
- ★ (三)供应商须承诺一旦获得成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要求与服务人员签订劳动合同,按国家及天津市相关政策规定,支付工资、加班费和福利费、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
- ★ (四)投标人须承诺相应专业人员须具备国家相关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资质证书,项目实施过程中保证持证上岗。履约验收时,向采购人提供上述人员相关资质证书原件(以及发证机关官网查询结果)和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等相关资料。
 - 二、商务要求
 - (一) 报价要求
 - 1. 磋商报价以人民币填列。
- 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 <u>人员工资、福利、社险、住房公积金等人工费用、服装费、工具耗材费用、办公费、企业利润及税金等为完成磋商文件规定的一切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u>
 - 3. 磋商报价在不超采购预算的前提下, 其合理性由磋商小组在评审中予以考虑。
 - 4. 验收等相关费用由供应商负责承担。

(二)服务地点及时间

1、服务地点:

天津市河北区扶轮幼儿园北宁园:天津市河北区中山北路1号北宁公园内;

天津市河北区扶轮幼儿园丹庭园:天津市河北区绿道丹庭配建1号楼。(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2、服务时间:签订合同之日起12个月的服务期。(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三)付款方式:

按月支付,由供应商开具等额合法发票采购人按月支付服务费。(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 (四)供应商须整包进行磋商,不得拆包分项磋商。
- (五) 磋商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
- 三、评审方法及标准

- (一)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审方法。评审采用百分制,磋商小组各成员分别独立对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进行逐项评价打分,对磋商小组各成员每一因素的打分汇总后取平均分,该平均分为供应商的得分。
- (二)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 (三)按照现行《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文件要求,对政府采购清单中的节能产品采用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评审方法。
- (四)按照现行《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文件要求,属于清单目录内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采用优先采购评审方法。
- (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2〕69号)的规定,磋商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 (六)成交候选供应商产生办法: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即按技术因素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采购人按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七) 评分因素及评审标准

| | 第一部分 价格(20分) | | | | |
|-----------------|--------------|---------------------------------------|----|--|--|
| | | (1)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无效,未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报价按以下公 | | | |
| 1 | | 式进行计算。 | 20 | | |
| | IVI 俗 | (2)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 | 20 | | |
| | | 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 | | |
| 第二部分 客观分 (20 分) | | | | | |
| | | 完全按照以下要求提供供应商已完成的或正在进行中的与本项目类似的非住宅物 | | | |
| | | 业服务业绩,提供的证明材料均不得遮挡涂黑,否则不予认定加分。 | | | |
| 1 | 供应商业绩 | 合同扫描件(合同签订日期为2021年1月1日以后)。包括合同金额、买卖双方 | 9 | | |
| | | 名称及盖章、服务内容、服务期。 | | | |
| | | 每个业绩 3 分,最多 9 分.其他不得分。 | | | |

| | 派驻服务人 | 供应商承诺全部服务人员均满足项目需求书人员岗位表要求且身体健康,响应文 | |
|---|---|-------------------------------------|-----|
| 2 | | 件中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承诺书格式自拟):6分,否则0分。 | 6 |
| 0 | 供应商承诺 | 承诺完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报价要求"、"时间地点要求"、"付款方式要 | _ |
| 3 | 评价 | 求"和技术要求中非"★"号要求的:5分,其他0分。 | 5 |
| | | 第三部分 主观分(60分) | 分值 |
| | | 至少包含各岗位投入人员数量、各岗位内部人员安排配置方案 | |
| | | 满足项目需求书要求,无瑕疵:8分; | |
| 1 | 人员、岗位 | 方案内容存在 1 处瑕疵: 5 分; | 8 |
| | 配置评价 | 方案内容存在 2 处瑕疵: 3 分; | |
| | | 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项目需求书要求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 | |
| | はみまでロ | 至少包含针对本项目的物业服务方案 | |
| | 十对本项目 特点的专业 | 方案考虑全面,不漏项,专业性、针对性、系统性强,操作可行: 12分; | |
| 2 | ,,,,,,,,,,,,,,,,,,,,,,,,,,,,,,,,,,,,,,, | 方案满足项目要求,但内容存在1处瑕疵:9分; | 12 |
| | 化管理方案 | 方案满足项目要求,但内容存在2处瑕疵:6分; | |
| | 评价 | 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项目要求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 | |
| | | 至少包含针对本项目重点和难点的理解以及针对重点难点的应对解决方案 | |
| | 对项目重 | 对项目重点、难点理解准确,能完全满足项目要求: 10分; | |
| 3 | 点、难点的 | 理解满足项目要求,但内容存在1处瑕疵:7分; | 10 |
| | 理解评价 | 理解满足项目要求,但内容存在2处瑕疵:4分; | |
| | | 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项目要求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 | |
| | | 方案详细完整,针对性、可行性强,能保障服务队伍稳定: 10分; | |
| 4 | 人员稳定性 | 方案满足项目要求,但内容存在1处瑕疵:7分; | 1.0 |
| 4 | 方案评价 | 方案满足项目要求,但内容存在2处瑕疵:4分; | 10 |
| | | 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项目要求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 | |
| | | 人员培训方案应包含培训计划、培训方式、培训目标、言行规范、仪表仪容、公 | |
| | | 众形象等。 | |
| _ | 人员培训方 | 方案考虑全面,不漏项,专业性、针对性、系统性强,操作可行:10分; | 1.0 |
| 5 | 案评价 | 方案满足项目要求,但内容存在1处瑕疵:7分; | 10 |
| | | 方案满足项目要求,但内容存在2处瑕疵:4分; | |
| | | 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项目要求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 | |
| | 配合采购人 | 工作方案考虑全面,专业性、系统性、可操作性强: 10分; | |
| 6 | 工作方案评 | 方案满足项目要求,但内容存在1处瑕疵:7分; | 10 |
| | 价 | 方案满足项目要求,但内容存在2处瑕疵:4分; | |
| | l | I . | |

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项目要求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

注:以上评分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 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 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合计 100

(八) 出现以下任何情形取消磋商资格:

- (1) 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的;
- (2) 磋商有效期短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 (3)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 (4) 不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中任何一条实质性要求或加注 "★"号条款出现负偏离或经 磋商小组认定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或响应内容不符合相关强制性规定的;
- (5) 磋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
- (6) 经磋商小组认定报价低于成本的;
- (7) 存在串通情形的;
- (8)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项目的,相关响应均无效;
- (9) 其他法定响应无效的情形。
- (九)供应商须保证提供材料真实有效,磋商小组保留进一步核实的权利,一经发现虚假伪造,取消成交资格。
 - 四、其他注意事项
 - (一) 关于代理服务费的规定
 - 1.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交付。
- 2. 在成交公告发布同时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时须向天津金友 森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交纳代理服务费,参照下表费率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 3.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 费 率 成交金额 (万元) | 服务 |
|---------------|-------|
| 100以下 | 1.05% |

不足2000元, 按2000元收取。

(二)请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次公告发布媒介。若有更正公告,

请供应商将"更正公告回执"下载后盖上公章,扫描件传至公司邮箱tjjinyousen@163.com。 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仍未收到"更正公告回执"的视为已熟知更正公告内容,接受更正 公告所表述内容,并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风险。

(三)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1. 本项目须提交两阶段响应文件,磋商文件第一阶段正本1份、副本1份、电子版1份,第二阶段正本1份、副本1份、电子版1份(纸质版文件须胶装)。

其中、纸质响应文件共分为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不含报价)和报价文件。

- 2. 第一阶段提交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第一阶段纸质响应文件不得包含任何报价 内容及暗示报价内容的资料,否则将视为无效响应。
 - 3. 第二阶段提交报价文件。
 - (四) 踏勘现场、磋商预备会及答疑会:
 - 1. 本项目不组织踏勘现场、磋商预备会及答疑会。2. 供应商可自行踏勘,食宿自理。

(五) 其他

- 1. 本部分如与竞争性磋商文件其他部分有不同之处,以本部分内容为准。
- 2. 磋商开始后,不接受供应商及与供应商有关的任何一方递交的材料(磋商小组要求提供的除外)。
 - 3. 实质性条款(加注"★"号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做无效响应处理。
- 4.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及财库(2015)124号规定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5. 根据《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通知》(财库〔2014〕 214号)第三十三条的规定,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本办法 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 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 活动。
 - 6. 在合同签订与执行过程中, 出现下列情况的, 将上报天津市财政局:

- (1) 不按时签订合同的; (2) 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合同送交我公司备案的;
- (3)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未按合同约定履约。
- 7. 根据《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 (财库〔2015〕124号)的规定,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1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项目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天津市扶轮幼儿园共分两个园区,总园位于天津市河北区中山北路 1 号北宁公园内,校园占地面积 13880 平方米,建筑面积 6103.54 平方米,师生总计 870 人,绿道丹庭园位于诚悦嘉园配建 1 号楼,两个园区需要聘请物业公司进行服务。

服务期: 12个月

本项目属于物业管理行业

二、服务内容

包括保洁服务、简单绿篱修剪、消毒服务。

三、物业公司管理要求

- 1. 幼儿园教育对象均为未成年人,责任重大,在卫生环境、饮食安全等方面都需要安全 第一,因此,对安全性、规范性要求严格,物业管理服务要高标准、严要求。
 - 2. 物业公司及派出的物业人员均应服从幼儿园要求与管理。
- 3. 物业公司对幼儿园的物业管理方案、组织架构、人员录用等建立的各项规章制度,在实施前报幼儿园备案。
- 4. 物业公司对所录用人员要严格审核,保证录用人员的人品端正,没有不良记录,并按 幼儿园要求上岗前提供委派人员与之岗位相适应的相关证明。
- 5. 在处理特殊事件和紧急、突发事故时,幼儿园对物业公司派出的物业管理机构人员有直接指挥权。
- 6. 物业公司员工按岗位要求统一着装、言行规范,要注意仪容仪表、符合幼儿园形象需要。
 - 7. 物业公司要组织所派遣的员工每年进行一次体检,体检合格方可上岗。
- 8. 物业公司必须遵守幼儿园的各项规章制度。对品行差、能力低、不服从幼儿园管理的工作人员,幼儿园有权责令物业公司另行派遣人员。
- 9. 物业公司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依法用工。必须按照要求按时发放工资。如遇请假、 奖惩、具体薪金发放由幼儿园与物业公司协调沟通达成共识,如物业公司不能按此规定执行, 幼儿园有权拒绝或终止合同。物业公司寒暑假期间照常工作。
- 10. 物业公司与所有选派到本项目的工作人员签订合同并为他们办理各种保险。如在双方合同执行期间发生人身安全事故,则由物业公司承担。由于工作人员履职不当,给幼儿园造成的影响与损失,由物业方承担。

四、对聘用人员的条件及工作要求

(一) 物业聘用人员岗位及任职条件

| 序号 | 岗位名称 | 人 | 任职条件 | 是否接 | 工作时间 |
|----|------|---|----------------------|-----|--------|
| | | 数 | | 受退休 | |
| | | | 女性,熟悉清洁流程和清洁物料的使用。 | 是 | 每天工作8 |
| 1 | 内保洁员 | 3 | 年龄 60 周岁或以下,身体健康,五官端 | | 小时,双休 |
| 1 | 内体有贝 | J | 正;工作积极主动认真,责任心强,人品 | | |
| | | | 好。 | | |
| | | | 外保洁,62周岁或以下,男女不限,熟悉 | 是 | 每天工作8 |
| | | | 清洁流程和清洁物料的使用。身体健康, | | 小时,双休 |
| 2 | 外保洁员 | 3 | 五官端正;工作积极主动认真,责任心强, | | |
| | | | 人品好。 | | |
| | | | | | |
| | | 临 | 两个园区的落叶集中清理运输,两个园区 | 是 | 根据工作需 |
| | | 时 | 的集中清洁延时。 | | 要合理安排。 |
| 2 | 增量服务 | 性 | | | |
| | | 任 | | | |
| | | 务 | | | |
| 合计 | | | 6人 | | |

(二) 各岗位工作职责:

- 1. 内、外保洁员工作要求及相关细则:
- (1) 内保洁员
- 工作要求: 幼儿园教学楼内的卫生保洁工作。

工作细则:

- 1. 坚持每天清扫两次楼道、楼梯、附属房间、厕所等,地、墙壁、门、窗、玻璃、地面、家具的整洁卫生,随脏随清理,工作尽职尽责。保洁区要求做到墙上无灰尘、无蜘蛛网,门窗玻璃无灰尘,楼内物品、装饰保持清洁,垃圾日清。要求做到卫生随脏随清理,随时保洁和不定时巡视。
 - 2. 积极为美化、绿化园舍做贡献,每天养护好楼道内花草,对进行损坏的人员要追究责

任。

- 3. 遇雨雪天气时,及时设立警示牌,清除出入路面及附近的积雪(水)。楼内铺设防滑垫,保证师生及家长的人身安全,做好后勤服务工作。
 - 4. 厉行节约, 杜绝浪费煤气、水电现象, 发扬勤俭办园的好传统。
 - 5. 出现火情,可控范围内及时扑灭并及时上报;不可控及时上报并报 119。
- 6. 认真完成领导教给的临时性任务,楼道内用具及时整理、摆放整齐,发现损坏及时报告后勤主管领导并进行维修。

7. 具体清洁考核要求:

| 清洁项目 | | 清洁内容 | | | 建壮扫游 |
|---------|---------------|-------------|--------------|--------|-------------|
| | 相行坝日 | 每天 | 毎周 | 每月 | 清洁标准 |
| | 地面 | 上午、下午拖抹二次 | | | 无明显污渍 |
| | 桌椅、花盆 | 清洁一次 浇水 | | | 无明显污渍、 |
| | 米何、 化皿 | THIL IX DUA | | | 积尘 |
| 会 | 空调 | | | 清洁一次 | 无积尘 |
| 议 | 门窗 | | 保持 | 必擦一次 | 无明显污渍 |
| 室 | 垃圾篓 | 清倒一次 | | | 保持清洁卫 |
| 主 | | 有均 次 | | | 生 |
| | 天花板 | | | 一次 | 无蜘蛛网、积 |
| | 八化似 | | | | 尘 |
| | 电视、罩 | | | 清洗一次罩 | 无手印、明亮 |
| | | 上、下午固定拖抹二次, | | | |
| | 地面 | 随时保洁,离园前无积 | | | 无明显污渍 |
| 各 | | 水 | | | |
| 存 层 | 窗台、门 | 一次 | | | 无明显污渍 |
| | 天花板 | 保洁 | | | 无蜘蛛网、积 |
| 道 | 八化似 | W.td | | | 尘 |
| 坦 | 玻璃窗 | | | 清洁一次 | 无明显污渍 |
| | 消防设施 | | ++2z++- \/L- | 擦抹一次 | 无明显污渍 |
| | 1日的 坟地 | | | 1年1年1八 | 积尘 |

| | T | I | | |
|---------------|---|---|--|---|
| | | | | 无明显污渍、 |
| 标示牌、宣传 | | 清洁一 | | 积尘 |
| 栏、装饰品 | | 次 | | 保持清洁卫 |
| | | | | 生 |
| 地面 | 上午、下午拖抹二次 | | | 无明显污渍 |
| [# IP]/ [# | IN IT NO. | 墙壁一 | 擦洗一次,除 | 保持清洁卫 |
| 」 | | 次 | 污渍 | 生 |
| | | 消毒水 | | |
| 大小便池 | 上、下午固定清洁二次, | 清洗一 | | 无明显污渍、 |
| | 日常随时保洁 | 次并冲 | | 异味、杂物 |
| | | 净 | | |
| 大门及内门 | 清擦一次 | | | 无明显污渍 |
| T/\ + | | | | 无明显污渍、 |
| 手盆一套 | 随时清抹,保洁 | | | 手印 |
| | | 用清洁 | | |
| THE LAW LET | /m >4. | 剂洗抹 | | |
| | | 一次,保 | | 无明显污渍 |
| | | 洁 | | |
| []. | | | | 保持清洁卫 |
| 垃圾娄 | 清倒一次开更换垃圾袋 | | | 生 |
| | 栏、装饰品 地面 墙壁、栏杆 大小便池 | 栏、装饰品 地面 上午、下午拖抹二次 墙壁、栏杆 栏杆一次 大小便池 上、下午固定清洁二次,日常随时保洁 大门及内门 清擦一次 手盆一套 随时清抹,保洁 隔挡板 保洁 | 栏、装饰品 次 地面 上午、下午拖抹二次 墙壁、栏杆 栏杆一次 大小便池 上、下午固定清洁二次,清洗一次并冲净 大门及内门 清擦一次 手盆一套 随时清抹,保洁 隔挡板 保洁 開清洁剂洗抹一次,保洁 | 栏、装饰品 次 地面 上午、下午拖抹二次 墙壁、栏杆 栏杆一次 大小便池 上、下午固定清洁二次,清洗一次并冲净 大门及内门 清擦一次 手盆一套 随时清抹,保洁 隔挡板 保洁 開挡板 保洁 |

(2) 外保洁员

工作要求: 幼儿园教学楼外、操场及幼儿园游艺器械的卫生保洁工作。

工作细则:

- 1. 坚持每天清洁校园户外场地两次,无树叶、纸屑等,清洁大型器械、宣传栏一次, 保证干净整洁、无水印儿。
- 2. 早晨做清扫一次,园内不得随意堆放积土,不但做好分片包干场地卫生,随脏随清理,还应树立全园一盘棋的思想主动搞好协作。
- 3. 工作尽职尽责,每天清扫园所,保证园所外环境整洁。
- 4. 厉行节约, 杜绝浪费煤气、水电现象, 发扬勤俭办园的好传统。

- 5. 积极为美化,绿化园舍做贡献,每天养护园内花草树木,无干叶、黄叶,对损坏花草人员,追究责任。
- 6. 认真完成领导交给的临时任务,对操场的用具及运动器械及时整理,摆放整齐,发现损坏及时报告后勤主管领导。

(三) 工作内容及范围

- 1、北宁园和丹庭园两个园区,教学楼内外保洁、消毒消杀、简单绿化及两个园区操场卫生、大型器械设施设备卫生清洁消毒消杀。
- 2、北宁园园区面积较大,且共用设施多卫生量大。教学楼共计5个,楼内卫生面积多。另外,园内与宁园紧邻树木较多,秋季落叶清理量大,北宁园区还有内部道路,因此其中至少要3名保洁员有临时性工作内容的延时增量,工作内容包括:2个园区秋季落叶集中清理运输、操场外部清洁等延迟。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一) 定义

- 1. "采购人"系指本次磋商活动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磋商活动的机构,即"天津金友森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 2. "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3. "服务"系指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相关服务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供应商应承担的相关义务。
- 4. 本次招标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组织和实施。

(二) 磋商费用

无论磋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说明
- (一)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 1.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供应商资格条件、采购邀请、采购方式、采购预算、采购需求、政府采购政策要求、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标准、价格构成或者报价要求、响应文件编制要求、保证金交纳数额和形式以及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磋商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及地点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磋商邀请函:
 - (2) 磋商项目要求;
 - (3) 供应商须知;
 - (4) 合同草案;
 - (5) 响应文件格式。
 - 2. 竞争性磋商文件应当以中文编印。
 -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采购单位需要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采购单位将会通过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媒介以更正公告形式发布。除此以外的其他任何澄清、修改方式及澄清、修改内容均属无效,不得作为报价的依据,由此导致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 2. 更正公告一经在磋商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请参与项目的供应商及时关注更正公告,由此导致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 3. 更正公告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当磋商文件与更正公告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 三、响应文件编写要求

(一) 总体要求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 (二)语言及计量单位
- 1. 响应文件及供应商和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磋商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 书写,辅助材料及证明材料以中文说明为准。
- 2. 除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三) 磋商有效期

- 1. 磋商有效期为响应文件开启之日后60天。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有效期短于60天的,视为 无效响应。
- 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要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答复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

(四)响应文件的编制

- 1. 供应商应当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第五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磋商书、辅助资料表和证明材料等,自行编制响应文件资料目录,并胶装成册。
- 2. 供应商按照磋商须知的要求准备第一阶段(资信、技术和商务)响应文件、第二阶段(价格文件)响应文件两套文件,每阶段文件包括二份响应文件(一份正本和一份副本),并各自装订成册。在每一份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 3.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须用不褪色的黑色墨水书写或打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 授权的供应商代表签字,并提供有效身份证件。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 表人授权书》应附在响应文件中。金融、保险、电信等分支机构可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 书。
- 4. 除供应商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抹或增删。若有修改须由签署响应文件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签字和盖章。
- 5. 每个供应商应提交二套响应文件(一正一副的第一阶段资信、技术、商务纸质文件、 电子文件和一正一副的第二阶段价格纸质文件、电子文件),一经磋商开始,无论供应商是

否成交, 其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 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供应商应将第一阶段纸质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1份和电子U盘(或光盘)1份一起密封完好;第二阶段纸质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1份和电子U盘(或光盘)1份一起密封完好。分别在密封封皮上注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磋商供应商名称、磋商供应商地址、联系电话、磋商供应商代表、法定代表人等内容并在密封处盖公章。

第一阶段 包封内容: 正本1份 副本1份 电子U盘(或光盘)1份 第二阶段 包封内容: 正本1份 副本1份 电子U盘(或光盘)1份

- (2)每一密封信封上注明"于 年 月 日北京时间 时 分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具体到分钟)正式磋商之前不准启封"的字样,同时在密封处盖公章。
 - 2. 磋商当日应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或其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原件。
- 3. 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应当拒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应当拒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的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 4. 电报、电话、传真及其它形式的磋商概不接受。
 - (六)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且该通知须有经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正式授权的委托 人签字和单位印章。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 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四、磋商程序

- (一)参加人员及要求
- 1. 供应商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本单位正式员工作为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随时准备对磋商小组的询问予以解答。该代理人在委托书上应标明有效联系方式,该方式从评审到合同履行结束有效。
 - (二) 评审原则和方法
 - 1. 评审原则
 - (1) 竞争性磋商文件是评审的依据。

- (2) 执行"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维护采购人和供应商的合法、正当的权益。
 - (3) 不以最低的磋商报价作为成交的唯一依据。
 - 2. 评审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 3. 对所有供应商的磋商评审,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 4. 在磋商期间,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询问与磋商有关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审结果的活动。
 - 5. 磋商小组不向未成交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不退还响应文件。
 - (三) 磋商步骤
 - 1. 资格性审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采购人代表对磋商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同时根据根据磋商当日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一个小时之内"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

2. 符合性检查:

第一步: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 (1) 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做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文件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第二步: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 (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 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2) 对磋商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 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3)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 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4)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第三步: 经磋商确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 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若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未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 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第二阶段响应文件即作为最终报价。若磋商小组实质性 变动了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则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 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第四步: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 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第五步: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3.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 磋商小组对该供应商的磋商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 (1)供应商以他人名义磋商、串通磋商、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手 段磋商的;
- (2) 供应商的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且该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 材料的:
 - (3) 拒不按照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或者说明的;
 - (4)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况。
 - (四)授予合同
 - 1. 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议,择优确定成交供应商。
- 2. 本次磋商, 合同将授予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而且是最终排序第一名的供应商, 同时认为能圆满地履行合同的、对采购人能提供最佳服务的供应商。
 - 3. 成交通知

- (1) 采购人确认成交结果后,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 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 (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五、询问与质疑

5.1、《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天津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投诉管理工作的通知》(津财规〔2017〕22号)、《天津市财政局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津财采[2017]4号)的要求及委托代理协议的授权范围,针对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应当向采购人提出;针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应当向代理机构提出。

5.2 询问

- (1) 询问可以采取电话、当面或书面等形式。
- (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供应商询问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5.3 质疑

- (1)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否则不予受理。
- (3) 质疑函应当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二条的规定,并按照《天津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投诉管理工作的通知》(津财规〔2017〕22号)的要求提出(具体格式可参照天津市政府采购网

(http://tjgp.cz.tj.gov.cn) "下载专区"中的"质疑函格式文本")。质疑函应当明确 阐述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 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以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 (4)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天津金友森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天津市财政局政府采购办公室依法处理。
 - 5.4 针对询问或质疑的答复内容需要修改采购文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原磋

商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六、其他说明事项

1. 关于提供前期服务的供应商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 关于响应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的企业参与磋商

关于中小微企业参与磋商

中小微企业是指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供应商。中小微企业参与磋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 关于关联企业

除联合体外,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 供应商, 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磋商。如同时参加, 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4. 关于分公司参与磋商

《磋商邀请函》中允许分公司参与磋商的,应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七、授予合同

- 1. 成交供应商的产生
- 1.1 采购人可以事先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 1.2 采购人也可以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竞争性磋商文

件的要求确认成交供应商。

2. 成交通知

成交公告发布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 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 3. 签订合同
- 3.1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2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且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4. 履约保证金
- 4.1 若《磋商项目需求》规定须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合同签订前,成交供应商须按照规定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至货到并最终验收合格之日。
 - 4.2 成交供应商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采购人有权没收履约保证金。
- 5.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 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6. 合同分包
 - 6.1 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分包合同。
- 6.2 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第四部分 合同草案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_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结果和磋商文件(或采购文件)的要求,并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本合同:

第一条 采购的基本情况

第二条 采购内容及标准:

第三条 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为_____车。

自____ 年 ____月 ___ 日起至 ____年 ___ 月 __日终止。

第四条 甲方权利义务:

第五条 乙方权利义务:

第六条 违约责任:

第七条 质量纠纷的约定

第八条 不可抗力的约定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当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第九条 免责条款

第十条 合同的解除

第十一条 争议处理

由于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出现问题,由甲、乙双方直接交涉解决,包括采用诉诸法律的手段。

本合同未作明示约定,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从其规定。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由合同履行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二条 合同附件

有关涉及本合同乙方向天津金友森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及 有关澄清资料和服务承诺均视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对乙方具有约束力。

本合同及其附件和合同特殊条款中未规定的事宜,均遵照国家和本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持____份,乙方持____份,均具同等效力,签字盖章后生效。

采购人-甲方(公章): 供应商-乙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合同签订地点:

合同一般条款

说明:

- 1. 本合同范本根据《政府采购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制定。具体项目的采购合同条款,在本范本框架内由成交单位和采购单位双方协商一致签订。
- 2. 收款单位名称应与成交单位名称、项目成交单位名称、开具发票单位名称相一致。
- 3. 签订合同双方都应盖本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且应盖骑缝章。
- 4. 除涉密项目外,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 50 条规定:采购单位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 5.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 特殊条款为准。

合同特殊条款由成交单位和采购方根据服务项目的具体情况协商拟订。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响应文件

(加盖公章)

(第一阶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供应商代表:

供应商电话:

法定代表人:

日期:

- 1. 响应文件总目录 (需供应商自行编制)
- 2. 评分因素及评审标准页码检索(需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评分因素及评审标准"中除涉及价格的评分项外的每个评分项逐项列明页码)
- 注:第一阶段纸质响应文件不得包含任何报价内容及暗示报价内容的资料,否则将视为无效响应。

附件1响应书

致: 天津金友森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 根据贵方为 | (项目名称)的磋商邀 | 请(项目编号:),签字 |
|------------------|--------------|--------------|
| 代表(姓名职务)经』 | E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 | (供应商名称) |
| 提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 分和电子版U盘(或光盘) | (word文档) 一份。 |
| 据此函, 签字代表官布同章加下, | | |

- 1. 我方承诺 <u>(说明:填写"已经具备"或"不具备")</u>《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专业技术能力;
 -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我公司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 我公司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更正公告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所有附件。我们 认为全部磋商文件(包括更正公告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所有附件)公平公正,无倾向性和排 他性,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4. 我公司的磋商有效期为磋商之日起60天。
- 5. 我公司同意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的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并声明响应文件及 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有效。由于我公司提供资料不实,除取消磋商、成交资格外,造成 的其他法律责任和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 6. 我公司保证所投服务中涉及的商品来自合法的供货渠道,如果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 视为欺诈,并承担相关责任。
- 7. 我公司承诺完全符合《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并随时接受招磋商小组的检查验证。在整个磋商过程中,我公司若有违规行为,我公司完全接受贵单位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给予处罚。
- 8. 我公司承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 creditchina. gov. 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 ccgp. gov. 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各项条件。

- 9. 我公司若成交,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0.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公司递交的响应文件无效且接受相关部门依法作出的处罚,并承担通过相关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布的任何风险和责任。

供应商名称: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2 磋商文件第一部分供应商资格要求证明文件(证明材料须加盖公章)

注:相关证明材料应附在此页后面。

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单位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供应商名称:

日期:

证明材料

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

日期:

非联合体磋商声明函

| 致: 天津金友森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 | | | | | |
|--------------------|--------|--------|-------|--------|---------|----------|
| 兹有 | _(投标单位 | (名称)参 | 加 | | (项目名称) | (项目编号: |
|)的投标 | 示活动。我公 | ·司非联合(| 本参加本项 | 目的投标 | 示,我方对此声 | 声明负全部法律 |
| 责任。 | | | | | | |
| 特此声明。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
| 日期: | 年 | 月 | 日 | | | |
| 授权代表签字: | | | | | | |
| | | 法定代表。 | 人资格证明 | 书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地址: | | | |
| 姓名: | 性别: | 年 | 龄: | _职务: _ | | |
| 身份证号: | | 系 | | | 的法定代表 | を 人。前往参加 |
| <u>(项目名称)</u> 的磋商流 | 舌动进行合同 |]磋商、签 | 署合同和处 | 理与之不 | 有关的一切事 | 务。(附法定代 |
| 表人身份证明双面复印 | 印件) | | | | | |
| 特此证明。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盖章) | | | | | |
| 日期: | 年 月 | 日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正 | 面 | | 法定代表 | 表人身份 | 证背面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 | 表人授权委托书 | |
|-------|---------|--------------------|---------------|---------------|
| 致: | 天津金友森和 | 4技服务有限公司 | | |
| | 我 | (姓名)身份证号: | 系系 | |
| (作 | 供应商名称)的 | 」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 毛本单位在职职工 | (姓名,职务) |
| (] | 身份证号码:_ | | 联系电话 <u>:</u> | _) 作为供应商代表人 |
| 以手 | 战方的名义参加 | n贵单位 | |)的 |
| 磋商 | 商活动,并代表 | 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 | 项目的磋商、响应文件澄清 | 、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 |
| 和多 | 签署相关文件。 | | | |
| | 我方对供应商 | 所代表人的签名事项负全 | 部责任。 | |
| | 本授权书至硕 | 差商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 | 效。 | |
| | 供应商代表人 | 、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 0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 | .盖章) : |
| | | | 供应商(盖章): | |
| | | | 年月日 | |
| | | | | |
| 法是 | 定代表人身份证 | 正面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トナルナトゥル | | | v-7 |
| 供力 | 拉商代表人身份 | 7 让止面 | 供应商代表人身份证背 |) 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İ | |

附件 3

商务要求点对点应答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 序号 | 商务条款要求 | 是否响应 | 偏离说明 |
|----|---------------------------|------|------|
| 1 | (一) 报价要求 | | |
| 2 | (二)服务地点及时间 | | |
| 3 | (三)付款方式: | | |
| 4 | (四)供应商须整包进行磋商,不得拆包分项磋商。 | | |
| 5 | (五)磋商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 | | |
| | 金及履约保证金。 | | |

- 注: 1.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响应文件将视为虚假材料。
 - 2. 商务条款要求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具体要求,磋商应答指响应文件的具体内容。
 - 3. 偏离说明指磋商要求与磋商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

| 日期: | 磋商供应商名称: |
|------|------------|
| 附件 4 | 技术要求点对点应答表 |
| | |

| 序号 | 技术要求 | 磋商应答 | 偏离说明 | 备注 | |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项目需求书要求 (项目需求书要求须逐条应答) | | | | | |
| 序号 | 技术要求 | 磋商应答 | 偏离说明 | 备注 | |
| | | | | - | |

- 注: 1.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响应文件将视为虚假材料。
 - 2. 技术要求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具体要求,磋商应答指响应文件的具体内容。
 - 3. 偏离说明指采购要求与磋商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
- 4. 供应商在上表"项目需求书要求"的磋商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供应商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 日期: | 磋商供应商名称: | |
|-----|----------|--|
| | | |

| 附件 5 | 主要相关项目业绩一览表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 |

| 序号 | 甲方单位 | 项目 | 实施地 | 甲方联系人及 | 项目起 | 合同 | 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
|----|------|----|-----|--------|-----|----|----------|
| | 名称 | 内容 | 点 | 联系方式 | 止时间 | 金额 | 证明材料用任贝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若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部分要求提供业绩的, 供应商所列业绩应按其要求将证明材料按顺序附后。

| 日期 : | | |
|-------------|------------------|---|
| | | |
| 供应商 | (名称(公章) : | : |

附件 6: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天津市河北区扶轮幼儿园物业服务项目,属于<u>物业管理行业</u>;承接企业为 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 1. 标的名称须按照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标的名称进行填写; 所属行业须按照采购文件中明确的 所属行业进行填写, 否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除新成立企业外,上表填写不全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3. 成交(成交)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将随成交(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4. 《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 中小企业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如 实填写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 3. 投标人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所属行业时,应与采购文件第一篇"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中填写的所属行业一致。
- 注: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u>若供应商不是监狱企业单位</u>,投标文件中可不提供此声明函。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 [2014] 68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成交(成交)供应商为监狱企业,将随成交(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监狱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若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响应文件中可不提供此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服务)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____(请填写:符合/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

日期: 20 年 月 日

1. 成交(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将随成交(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 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7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 如属所列情况 | 影的,请在括号内打"√": |
|--------|--------------------------------------|
| 中小冬小 | ()我公司为小型、微型企业,并由我公司向采购人提供服务,须提供中小微企 |
| 中小企业 | 业声明函,该声明函见响应文件第页。 |
| 监狱企业 | ()我公司属于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 |
| | 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证明材料见响应文件第页。 |

残疾人福 ()我公司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并由我公司向采购人提供服务,须提供残疾人 利性单位 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该声明函见响应文件第____页。

填报要求:请供应商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分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果填写不完整或有误,不再享受上述政策优惠。 供应商名称: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正本或副本)

响应文件

(加盖公章)

(第二阶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供应商代表:

供应商电话:

法定代表人:

日期:

目 录

| 附件 8 | 报价 | 书 | | | |
|--------|--------------------|---------------------|---------|---------------|-------|
| 致: 天津金 | 友森科技服务有限公 | 六 司 | | | |
| 根据贵 | 方为 | 项目。 | (项目编号:_ | |) 的 |
| 竞争性磋商 | 邀请,签字代表 | | (姓名/职务) | 经正式技 | 受权并代表 |
| 供应商 | (供 | <u></u> 中应商名称、地址 | 止)提交下述: | 文件正本 | 份、副 |
| 本份及F | 电子版文件份。 | | | | |
| 据此函,签 | 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 | | | |
| 1. 所图 | 付报价表中规定的应: | 提供服务价格为 | | | |
| 报价 | 元 (人民 | 币) | | | |
| 大写 | | (文字表述) | 0 | | |
| 2. 供原 | 立商已经对全部价格: | 进行了认真核对 | ,保证本报价 |)真实、 》 | 准确无误, |
| 并承担本价 | 格所对应本项目的一 | 一切责任和义务。 | | | |
| 3. 两/ | 个阶段响应文件一一 | 对应、不可分割 | ,共同构成到 | 发方对本耳 | 页目的所有 |
| 承诺。 | | | | | |
| | | 日期:_ | | | |
| | | 供应商 | 名称(公章) | : | |
| 附件 9 | | | | | |
| | | 报价一览表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
| 项目编号 | : | | | | |
| 单位:元 | | | | | |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内容 | 服务期限 | 总价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日期: | | 1 | I | | |
| | :(公章) : | | | | |
| | | | | | |

附件10、报价分项一览表

| 项目名称: | |
|-------|--|
| 项目编号: | |

单位:元

| 序号 | 价格分项组成 | 报价 |
|----|---------------|--------|
| | | 人员工资: |
| | | 社会保险: |
| 1 | 人员费用 | 住房公积金: |
| 1 | 八贝页用 | 福利费: |
| | | 加班费: |
| | | 其他: |
| 2 | 设施设备的日常运行、维护费 | 工具费用: |
| 2 | 用 | 耗材费用: |
| 3 | 服装费用 | |
| 4 | 办公费用 | |
| 5 | 固定资产折旧 | |
| 6 | 利润 | |
| 7 | 税金 | |
| 8 | 其他需要列明的费用 | |
| | 合计 | |

- 注: 1. 上述合计价格应为服务期的最终优惠价格。
- 2. 上表中人员工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应与《人员费用分项一览表》合计金额保持一致。
 - 3. 上述表格中列明的条目,在本项目中如不涉及,请填写"不涉及"。
 - 4. 上述报价不得出现 0 报价。
- 5. 投标报价在不超采购预算的前提下,其合理性由磋商小组在评分中予以考虑。

| 7++- E | | · // | 1./→ | |
|--------|----|------|--------------|--|
| 供凡 | いね | 12 | M/M • | |

日期: _____年___月___日

人员费用分项一览表

单位:元

| 序号 | 具体岗位 | 人数(人) | 月工资/ | 月保险/ | 月公积 | 月小计 | 磋商文件规定的 |
|-----|--------|-------|------|------|-----|-----|---------|
| 万 与 | 共体闪也 | 八级(八) | 人 | 人 | 金/人 | 月分り | 服务期小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人员费用合计 | | | | | | |

备注:

- 1、上表中工资是指在扣除劳动者个人负担的社会保险费、个人负担的公积 金、个人所得税等合理费用之前的应发工资;
- 2、供应商应按国家及天津市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相关规定为本项目人员 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在响应文件中对人员保险、公积金缴纳类别及测算 标准另附说明,如有人员享有优惠政策,须将享有优惠政策的批准文件和政策文 件一并提供,否则不予认定。
- 3、上表中的月小计=人数*(月工资/人+月保险/人+月公积金/人),服务期小计=月小计*对应的服务月数。

| 供应商名 | 称: | | |
|------|----|---|---|
| 日期: | 年 | 月 | Н |

注: 其他政策附件(非投标格式): "政采贷"业务提示函

【政策简介】"政采贷"业务,即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具有流程简便、放款迅速、免实物质押、贷款利率低等特点。政府采购中标(成交)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以凭借包括中标(成交)通知书和政府采购合同等在内的相关材料向各商业银行申请融资,并享受商业银行优惠利率以及人民银行支小再贷款政策等。

【贷款途径】截止目前,我市已有农业银行、光大银行、渤海银行、中信银行、浦发银行等 18 家商业银行相继推出了"政采贷"产品,并在天津市政府采购网"政采贷"产品介绍专栏(http://ccgp-tianjin.gov.cn/zcd/zcdList.jsp)公开了产品详情、产品特色、服务电话等信息,后续如有其它银行推出此类产品,"政采贷"产品介绍专栏也将及时更新。政府采购中标(成交)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以自行对比或咨询,并可以通过天津市政府采购网中公示的"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链接或中征平台官方网址

(https://www.crcrfsp.com/index.do) 向银行提交融资申请。

【特别提示】"政采贷"业务坚持"政府引导、市场运作、企业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 供应商自愿申请"政采贷"业务并自由选择商业银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预或限制。

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提示函

【政策概述】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是政府采购法定的政策功能。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支持对象】

以下对象可享受支持政策: 1. 在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2.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

【支持情形】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支持政策:

-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 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 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注意事项】

-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
- 2. 中小企业应当对声明函的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声明内容如有不实,则构成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情形,需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意向、采购公告和招标文件(谈判文件、磋商文件等)中,应当明确本项目执行支持中小企业的具体措施,如预留份额、评审优惠(应当明确具体优惠比例)或者优先采购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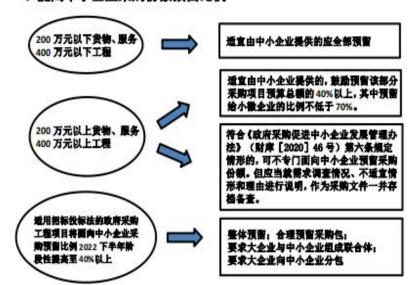
【政策目录】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九条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

- 3. 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 4.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5. 天津市财政局 天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津财采〔2021〕12号)
- 6. 市财政局 市发展改革委 市住房城乡建设委 市交通运输委 市水务局 市政务服务办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的通知(津财采(2022)11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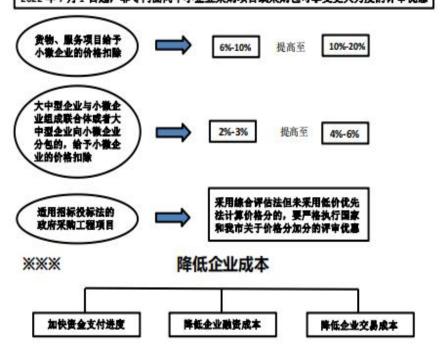
一图读懂河北区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

一、提高中小企业采购份额预留比例



二、加大采购评审优惠力度

2022年7月1日起,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或采购包可享受更大力度的评审优惠



河北区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问答

(企业篇)

一问:河北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支持政策有哪些?

答:要求采购人提高中小企业的预留比例、加大对中小企业的价格评审优惠、降低企业交易成本和融资成本等方面予以支持。

二问:河北区对中小企业的预留比例有何要求?

答: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应当全部预留;不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鼓励预留该部分预算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70%。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项目,将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份额预留比例于2022 年下半年阶段性提高至 40%以上。

三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是否执行价格评审优惠?

答: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政策。

四问: 供应商是否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即可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享受中小企业支持政策?

答:供应商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即可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享受相关支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

五问: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中小企业可以享受何种优惠?

答:货物、服务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小微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比例由 6%-10%提高至 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由 2%-3%提高至 4%-6%。

六问: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哪些情形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答: (1) 货物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 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 工程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服务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七问: 政府采购项目对收费标准和保证金收费有何规定?

答:政府采购项目不得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收费项目及收费幅度之外收取任何保证金及其他费用。依法收取的保证金应当允许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对符合退还条件的,要依法及时退还保证金,不得非法占用。

八问: 政府采购如何支持中小企业拓宽融资渠道?

答:参与政府采购的供应商,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和政府采购合同等材料可通过"政采贷"融资模式进行融资。

河北区财政局"政采贷"明白纸

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支持和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河北区财政部门出政策、想实招,积极为中小微企业获得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提供便利,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为此,河北区财政局印发了《河北区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的实施方案》(津北财发〔2022〕17号),细化了实施方案、制定了政策明白纸等能切实解决中小企业资金周转压力的举措。

一、什么是"政采贷"?

"政采贷",即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以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审查和政府采购信誉为基础,依托政府采购合同,优化贷款程序和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无财产抵押贷款。是财政部门为政府采购供应商搭建的一条专属融资通道,为中小企业出台的解决"融资难、融资贵"的一项扶持政策,即中小企业以政府采购合同为依据,无需任何抵押物、担保费,便可向银行金融机构申请信用融资,借此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问题,拓宽企业融资渠道。

二、"政采贷"基本流程介绍

"企业申请"-"银行接受申请"-"获取政采业务数据、订单信息、合同信息等"-"线下尽调、审核资质"-"银行风控评估"-"预授信"-"放款、提款"

三、我市主要金融机构开通"政采贷"情况

目前"政采贷"业务已经逐步在各大商业金融机构上线,未来我市主要金融机构"政采贷"业务将实现全覆盖,中标供应商可以根据自身情况自行选择。其中部分金融机构及咨询电话见下表(后续将持续更新)

以上内容均为当前政策内容,未来不排除各大金融机构针对政采贷业务的相关政策会有 修改和变动,本"政采贷"明白纸仅供参考,详情请自行致电咨询。

| 序号 | 金融机 | 参考利率及额度 | 现阶段面向范围 | 申请条件 | 咨询电话 |
|----|-----------------|--|--|---|--|
| 1 | 邮储银 行 采 贷 | 利率:最低 LPR 额度: 200 万 | 小微企业 | 符合我行准入标准的小微企业,利用互联网、大数据技术并结合企业订单、中标信息等内容,向其发放的中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业务。额度有效期最长1年。 | 步经理 17526908199 |
| 2 | 光大银 行 政采贷 | 利率: 3.5%-4%(以客户资质作为主要判断依据)额度: 不超过 1000万元 | 在中征平台或政 府采购网上中标 的供应商 | 根据政府采购中标通 知书,以政府财政支 付资金为主要还款来 源,为政府采购网上 中标的小微企业提供 的高效便捷在线的贷 款服务。贷款期限最 长1年。 | 张经理 13512275350 刘经理 13002289202 |
| 3 | 中国银 行 駆 | 利率:根据授信期限及当期LPR进行综合调整。授信额度:最高可达1000万元,信用授信额度最高可达500万元。 | 1. 小微企业法 人; 2. 企业成立且实 际经营两年以 上; 3. 借款人为政府 采购中标供应 商,在政府采购 中无不良履约记 录且不涉及地方 政府隐性债务。 | 政采贷产品指中国银行以小微企业供应商政府采购合同和历史采购信息为基础,向优质小微企业提供用于其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流动资金贷款。 贷款期限 1-3 年。 | 刘经理 13163147770 刘经理 15922143055 马经理 15620563588 |

| 4 | 农行天 津河北 支行 政 贷 | 利率: 4%左右 额度: 最高 1000 万元 | 政府采购小微中标供应商 | 农行与政采平台对接,依托政府采购中标信息或合同信息,为履约记录良好的政府采购小微中标供应商提供基于未来应收账款质押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融资服务,贷款期限最长1年。 | 王经理 83064494 15522978070 |
|---|--|---|---------------------------|--|--------------------------------|
| 5 | 兴业银行金钟支行合同贷 | 利率:不低于 3.9% 额度:不超过 1000 万元 | 企业 | 政府采购,线上申请,自动审批,循环使用 | 王经理 13820857252 |
| 6 | 天海商行有 政津农业股限司采河关村银份公 贷 | 利率:最保4.5% 额度:根据政府采购合同金额及借款。或确定,获明是一种,实现的一种,实现象,可以是一种,实现的一种,实现的一种,实现的一种,实现象,可以是一种,实现的一种,实现的一种,实现的一种,实现的一种,实现象,可以是一种,实现的一种,实现象,可以是一种,实现象,可以是一种,实现象,可以是一种,实现象,可以是一种,实现象,可以是一种,实现象,可以是一种,实现象,可以是一种,这种,这种,这种,这种,这种,这种,这种,这种,这种,这种,这种,这种,这种 | 政府采购中标的 大、中、小、微 型企业 | 向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的供应商,凭借包括 中标通知书和政府采 购合同等资料,依托 供应商信用和政府采 购合同项下的应收账 款办理的融资业务, 贷款期限最长1年。 | 杨经理 18522030976 |

| | | | | 天津市中小微企业主 | |
|----|-----------|------------------|-----------|-----------------|---------------|
| | 文 角 細 | 利率: 4.2%-6% | | 及符合条件的个体工 | |
| | 齐鲁银 石 | | | 商户(18-65岁)中 | 会 <i>位</i> TH |
| 7 | 7 政采 e | 额度:最高 500 | 小微企业 | 标政府、央企的采购, | 安经理 |
| | | 万,不超过中标金 | | 并签订服务协议、合 | 13752528771 |
| | | 额 80% | | 同。贷款期限1年, | |
| | | | | 不超过合同期限。 | |
| | | | | 基于真实贸易背景下 | |
| | | | | 的订单融资服务,提 | |
| | 天津银 | 利率: 一户一议 | | 供用于合同项下商品 | |
| 8 | 行 | 额度:最高为采购 | 政府采购中标的 | 备货、生产和加工等 | 于经理 |
| | 政采贷 | 合同金额的 70%。 | 中小微型企业 | 环节,并以采购资金 | 13820587540 |
| | | | 为第一还款来源的融 | | |
| | | | | 资服务,期限1年。 | |
| | | | 原则上成立时间 | | |
| | | | 2年以上;注册 | 为在政府采购网站参 | |
| | | | 经营地址需为天 | 与政府采购投标活动 | |
| | | | 津;参与政府采 | 且中标(或成交)的 | |
| | 中国工 | <i>T</i> .1 → | 购活动且中标 | 小微企业发放的,以 | |
| | 商银行 | 利率: | (成交);企业 | 政府采购单位签订的 | Д. (. 7 тп |
| 9 | 天津河 | 3. 85%-4. 15% | 产品、服务或工 | 采购合同项下的应收 | 刘经理 |
| | 北支行 | 额度:最高不超过 | 程品质良好,具 | 帐款或预计未来产生 | 26263340 |
| | 政采贷 | 500 万元 | 备中标产品、服 | 的应收帐款作为主要 | |
| | | | 务或项目稳定持 | 还款来源的法人端经 | |
| | | | 续供货(或施工 | 营快贷,贷款期限最 | |
| | | | 等)能力,有既 | 长1年。 | |
| | | | 往中标者优先 | | |
| 10 | 廊坊银 | 额度: 最高 1000 | 动应亚酚伊克克 | 以政府采购供应商为 | 邢经理 |
| 10 | 行天津 | 万元 | 政府采购供应商 | 借款人,根据政府采 | 15822026369 |
| | | | | • | |

| | 分行 | | 购中标通知书及合 | |
|----|-----|--|-----------|--|
| | 政采贷 | | 同,我行向借款人提 | |
| | | | 供融资用于合同项下 | |
| | | | 原材料或商品采购、 | |
| | | | 生产、工程及服务等 | |
| | | | 经营活动的授信业 | |
| | | | 务。原则上不超过1 | |
| | | | 年,基于项目及服务 | |
| | | | 等长期政采贷业务可 | |
| | | | 适当放宽,最长不超 | |
| | | | 过3年。 | |
| 11 | 后续持 | | | |
| 11 | 续更新 | | | |

附件 2: 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参考样本(服务类)-服务结束后验收用

| 采购单位 | | 项目名称 | | | | 同名称 | |
|-------------|-------|--------|-----------|-----|---------------|--------|--------------|
| 供应商 | | 项目及合同编 | 温号 | | | 同金额 | |
| 分期验收 | 是□ 否□ | 分期情况 | | | 共分 | 期,此为第 | 期验收 |
| 验收时间 | | 验收地点 | | | IA:IK | 红组织形式 | □自行简易验收 |
| 7557人人口(11) | | 沙水水地点 | | | 7 <u>w</u> 4x | 组织形式 | □验收小组验收 |
| | 服务质量 | 服务进度 | 人员、设备配 | 备情况 | 安全标准 | 服务承诺实现 | 合同履约时间、地点、方式 |
| 验收内容 | 合 格□ | 按 时□ | 合 格 | | 合 格□ | 合 格□ | 合 格□ |
| | 不合格□ | 不按时□ | 不合格 | | 不合格□ | 不合格□ | 不合格□ |
| 专业检测机构 | | | | | | | |
| 情况说明 | | | | | | | |
| 存在问题 | | | | | | | |
| 和改进意见 | | | | | | | |
| 最终结论 | | 合 | ` 格□ | | | 不合格□ | |
| 验收小组 | | | | | | | |
| 成员签字 | | | | | | | |
| 采购代理机构意见 | | | | | | 采购单位意 | 意见 |

经办人: 负责人: (采购代理机构公章) 经办人: 负责人: (采购单位公章)

供应商确认:

(单位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说明: 1. 该表为服务类项目履约验收的参考样表,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根据工作实际进行调整。

2. "采购代理机构意见", 履约验收工作由采购人自行组织的, 无需填写该项内容。